

國立臺灣大學文學院歷史學系 徵聘專任教師

一、徵聘領域：

世界史範疇：以「歐洲史、美洲史、東南亞史」為優先。

中國史範疇：以「上古史、魏晉南北朝史、明清史、中國近現代史」為優先。

臺灣史範疇：以「早期臺灣史、十九世紀臺灣史、日治臺灣史」為優先。

二、申請資格：

(一) 具備國內外歷史學相關博士學位者（如最高學歷為本校授予，遞件申請時須於離校後在本校以外機關學校從事與教學、研究相關之工作兩年以上）。

(二) 任職國內外各大學或學術研究機構之專職教學或研究人員。

(三) 中文非母語者，宜具備基礎中文溝通和文書能力。

三、應徵資料：

1. 應徵申請表（表格請自本系網頁下載）

2. 個人履歷（含完整著作目錄）

3. 最高學位證書影本（已通過論文口試，確定可於2025年7月31日前取得學位，則得先繳校方權責單位開具之臨時學位證明正本）

4. 碩、博士學位之成績單（正本。無成績單者，應附校方開具之修業證明）

5. 擬開必修課程與專門科目各一門之課程大綱

6. 研究旨趣與教學理念之說明

7. 代表著作2至3篇（必須為2020年8月以後出版）；應徵助理教授等級者，得以其博士學位論文為代表作送審（必須為2020年8月以後獲得學位者）

8. 推薦信兩封（請推薦人直接將親簽信函之電子檔，寄發至以下信箱）

9. 參考著作（必須為2018年8月以後出版）

10. 教師證書影本、和經歷證件影本

11. 護照（外國籍者）

四、申請方式：申請資料請依上述排序，以電子檔方式（檔案類型為PDF），由申請人以電子郵件寄發至歷史系公務信箱：history@ntu.edu.tw，同時副本：jhhwang@ntu.edu.tw，若檔案大小超過10MB，請放置雲端，並檢附連結供下載。電子郵件主旨請註明「應徵歷史系教師-應徵者姓名」。

收件截止日：2024年6月16日止，資料不完整者不予處理。

五、起聘日期：2025年8月1日

六、通過第一階段徵選者，本系將另行通知繳交紙本著作及安排演講，大約在2024年11月下旬（旅費尚請自理）。若未克參加，視同放棄應徵。

本系網址：<http://homepage.ntu.edu.tw/~history/> 電子信箱：jhhwang@ntu.edu.tw

公務信箱：history@ntu.edu.tw

電話：+886 2-33664703；傳真：+886 2-23620028